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7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签署股权转让暨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控股股东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方四川蓝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股权转让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控股股东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277,634,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6.94%。川恒集团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李进、李光明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3、本次协议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川恒集团通知，川恒集团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与四川蓝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剑投资”）签署《股权转让暨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川恒集团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向蓝剑投资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3,333,300 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相关股东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	持股比例	股数	持股比例
川恒集团	协议转让	无限售流通股	310,968,000	63.77%	277,634,700	56.94%
蓝剑投资			0	0%	33,333,300	6.84%

股东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控股股东协议转让的股份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川恒集团承诺的锁定期限已届满，本次协议转让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形。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川恒集团与蓝剑投资签署的《股权转让暨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时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特殊约定

为加强和深化川恒集团与蓝剑投资的战略合作关系，为上市公司的未来发展提供长期支持，谋求双方长期共同战略利益，蓝剑投资自愿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股份锁定承诺：自受让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受让股份。若在承诺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调整，并按照相关规则出具相应的承诺书，配合办理股份锁定手续。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川恒集团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本次股权转让后，川恒集团及蓝剑投资将利用其自身优势，共同在企业管理、品牌和营销渠道建设、对外投资等方面，为上市公司提供尽可能的支持和资源，促进其竞争力和业绩的提升。

3、本次股权转让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股权转让暨战略合作协议》；
-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川恒集团）；
- 3、《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蓝剑投资）。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2日